

107 學年度碩士班推薦甄試招生簡章草案

本文件為預擬草案，考試內容請以學校公告正式簡章為主。

106.04

招生系所	運動學系應用運動科學碩士班		
招生名額	名	可否申請提前107年2月入學	否
報考資格	<p>已立案之國內外大專校院畢業生（含應屆畢業生及成績優異提前畢業生），具下列任一項資格者：</p> <ol style="list-style-type: none"> 1.運動成績優良者：曾在全國性運動相關盃賽，獲個人、團體或聯賽項目最高層級前八名者。運動競賽成績以自民國103年8月1日後取得為限。 2.至報考當年度10月31日止具有1年以上具體育、運動、健康、休閒、舞蹈等相關運動職場工作經驗者。 3.在校學業總成績名列該系該年級每班學生總人數前百分之七十五者。 <p>註：請考生於寄送書審資料時，於信封右下方註記「報名資格」的類別：(1)運動成績、(2)工作經驗、(3)學業成績。(三項請擇其一)。</p>		
甄試方式與成績計算	甄 試 方 式		計分
	書面資料審查	<p>報名成功者，系統會產生一張「審查資料一覽表」，考生於備審項目中，書寫繳交資料清單。須繳交資料說明如下：</p> <p>一、運動成績優良者：</p> <ol style="list-style-type: none"> 1.學歷證件：畢業證書(應屆畢業生檢附在學證明)。 2.最佳運動成績證明影本乙份(以A4尺寸紙張呈現)，運動成績證明正本於口試時繳驗。 3.進修計畫、研究著作或有利於審查之參考資料各乙份。 <p>二、具體育、運動、健康、休閒、舞蹈等相關運動職場工作經驗者：</p> <ol style="list-style-type: none"> 1.學歷證件：畢業證書(應屆畢業生檢附在學證明)。 2.相關工作經歷證明(以A4尺寸紙張呈現)，證明具一年以上體育運動相關工作經驗。 3.進修計畫、研究著作或有利於審查之參考資料各乙份。 <p>三、以學業成績報考者：</p> <ol style="list-style-type: none"> 1.學歷證件：畢業證書(應屆畢業生檢附在學證明) 2.大學歷年成績單正本乙份，須附名次百分比證明。 3.進修計畫、研究著作或有利於審查之參考資料各乙份。 	20%
	口試	運動科學專業知能	80%
錄取標準	依甄試總成績高低決定錄取標準。		
備 註	<ol style="list-style-type: none"> 1.報名時應繳交之所有資料，皆不接受補件。 2.本系備取生遞補作業至107年8月31日止，遞補截止後，若仍有缺額由本系碩士班一般招生考試備取生依序遞補。 3.108學年度之報考資格第1點，運動競賽成績以自民國104年8月1日後取得為限。 4.非運動相關科系畢業而經錄取者，入學後須補修本校運動學系系定必修科目6學分。 5.經錄取之研究生可加本系碩士班師資培育生甄選(107學年度師培生名額 名)，如未獲甄選通過者，可再參加本校師培中心師資生甄選；本碩士班研究生教育學程修習科別限定為「體育科」，取得資格後，依「本校教育學程修習辦法」等相關辦法修習教育學分。 		
聯絡電話	(04)7232105轉分機1939	E-mail	ss@cc2.ncue.edu.tw
系所網址	http://ss.ncue.edu.tw/		